

中粮生物化学(安徽)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粮生物化学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13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的书面通知。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会议于2017年1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参加表决的董事有：佟毅先生、李北先生、张德国先生、席守俊先生、乔映宾先生、刘德华先生、何鸣元先生、陈敦先生和卓敏女士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佟毅先生、李北先生、席守俊先生回避表决；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确认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增加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5）。

2、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吉林中粮生化有限公司申请2亿元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佟毅先生、李北先生、席守俊先生回避表决；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确认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向吉林中粮生化有限公司申请2亿元委托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

号:2017-076)。

三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建设银行、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授信、融资事项的议案》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事前认可独立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中粮生物化学(安徽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1月23日